

合同登记编号	项目类别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书

项 目 名 称：佛山 220 千伏城北输变电路通道建设工程树龄鉴定

委托方(甲方)：佛山广湛高铁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广州市林业和园林科学研究院

签 订 地 点：广东 省 佛山 市（县）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____ 月 ____ 日

有 效 期 限：至合同双方权利与义务终止之日止

受佛山广湛高铁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甲方）的委托，广州市林业和园林科学研究院（乙方）对佛山 220 千伏城北输变电路通道建设工程施工围蔽范围内指定 2 株树木进行树龄鉴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信守。

一、甲方责任

- 1、提供需要进行树龄鉴定的树木的详细信息、地址。
- 2、乙方现场工作时，负责安排熟悉情况的人员协助乙方工作。

二、乙方责任

- 1、负责实地数据采集，包括：采样、属性数据测量（树种、树龄、树高、胸径、冠幅、立地条件）、拍摄照片、走访调查等工作。
- 2、运用专业技术设备对甲方指定的树木进行树龄鉴定。
- 3、依据《古树名木鉴定规范》（LYT 2737-2016）编写、出具树龄鉴定报告，确保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具备作为专业文件应有的使用价值，能够为甲方判断相关问题提供确定性的技术支撑。

三、服务期限

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成果提交形式

树龄鉴定报告：纸质版一式叁份，内容包括树木的基本属性信息、照片、树龄鉴定结果以及鉴定方法。

五、费用及支付方式

- 1、单株树木树龄鉴定含税价为 1800 元，鉴定数量为 2 株，合计¥3600.00 元（大写：人民叁仟陆佰元整），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 3396.23 元、增值

税 203.77 元、增值税税率 6%。

2、乙方提交树龄鉴定报告并经甲方确认，提供请款申请及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费用。

六、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七、合同份数及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之日起生效。

2、任何对本合同内容的修改、补充或变更，均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方为有效。

3、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双方约定，任何一方可以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佛山广湛高铁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林业和园林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新风路大 地址：广州市广园中路 428 号

塘涌 47 号交易中心 D 座 4 楼 408（住

所申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金钟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3602014529200009208